

## 第二部分

### 本期内容

第三方支付许可需知

哪些机构可申请许可证?

申请人应具备哪些条件?

境外投资者前景如何?

中国支付行业的未来路在何方?



[www.kpmg.com/cn/Quarterly-Business-Update](http://www.kpmg.com/cn/Quarterly-Business-Update)

## 第三方支付许可需知

随着《第三方支付许可证》陆续颁发，获证企业数量不断增加。然而，国内及国际第三方支付机构如何得以获准提供六类支付服务呢？

## 哪些机构可申请许可证？

截至目前，央行按政府意图只面向国内企业颁发了《第三方支付许可证》。递交申请的支付机构经营范围涵盖互联网业务、移动应用、电信、技术解决方案及旅游。

获证企业主要提供四大类服务：  
预付卡的发行与受理（60%）  
、网络支付（37%）、银行卡收单（24%）、移动电话支付（17%）。在全部196家持证

支付机构中，22家业务覆盖

全国，83家仅面向某特定区域。北京、上海、广州等一线城市的获批机构最多，分别为41家、34家、20家。

提供网络支付和移动电话支付服务的企业须获得全国性许可证，而预付卡业务则限于在省（自治区、直辖市）范围内经营，在某种程度上导致了不同类型许可证发行数量上

的差异。90%申请从事银行卡收单业务的机构是科技型企业，反映了这些机构的业务转移倾向。

**截至目前，央行只面向  
国内企业颁发了  
《第三方支付许可证》。**

## 申请人应当具备哪些条件?

为促进支付服务市场健康发展，强化非金融机构支付服务的可持续发展能力，央行对《支付业务许可证》申请人设定了严格的限制。具体来说，非金融机构提供支付服务须具备以下条件：

1.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的有限责任公司或股份有限公司，且为非金融机构法人；
2. 有符合《非金融机构支付服务管理办法》规定的注册资本最低限额：
  - 申请人拟在全国范围内从事支付业务的，其注册资本最低限额为1亿元人民币；
  - 拟在省（自治区、直辖市）范围内从事支付业务的，其注册资本最低限额为3千万元人民币；

3. 主要出资人（包括拥有其实际控制权和10%以上股权的出资人）均应符合关于公司制企业法人性质、相关领域从业经验、一定盈利能力等相关资质的要求；
4. 应具备国家反洗钱法律法规规定的反洗钱措施，并于申请时提交相应的验收材料；
5. 有符合要求的营业场所和安全保障措施，提交必要支付业务设施的技安全检测认证证明；
6. 申请人及其高管人员和主要出资人应具备良好的资信状况，并出具相应的无犯罪记录证明材料。

## 境外投资者前景如何？

《非金融机构支付服务管理办法》规定，“外商投资支付机构的业务范围、境外出资人的资格条件和出资比例等，由中国人民银行另行规定，报国务院批准。”不过相关的细则并未出台，因此，中国支付市场仍未对境外投资者开放。贝宝（Paypal）、美国运通（AMEX）、维萨（VISA）、万事达（Mastercard）等很多具有外资背景的支付企业仍在静待发牌。

很多外资企业通过产品许可及服务协议与内资企业合作，采用迂回方式参与快速增长的中国支付市场。协议控制（VIE）模式很可能继续成为支付企业告别境外股权结构，转投内资身份的快车道。

## 中国支付行业的未来路在何方？

中国互联网市场依然活跃：2012年第一季度中国互联网支付交易规模达7,760亿元，同比增长超两倍。非金融机构支付服务监管法规通过防范支付风险，保护当事人的合法权益，促进了支付服务市场健康发展。

尽管已有196家企业获得支付许可证，但是支付市场仍然主要由支付宝（Alipay）、财付通（Tenpay）、银联在线（ChinaPay）、快钱（99Bill）四大支付服务提供商所占据，竞争激烈。处于起步阶段的支付企业须竭力挖掘自身的核心竞争力，构筑优势，谋求长远发展。

随着第三方支付市场日益扩展，很多支付服务提供商突破传统的网络游戏及互联网业务，开始为物流、保险、交通

运输领域的的企业客户提供便捷的支付服务。目前，传统型银行未能充分满足此类客户的需求。

中国唯一的银行卡联合组织——中国银联的跨行交易清算系统，使银行卡得以跨银行、跨地区和跨境使用。因此，尽管第三方支付服务迅速发展，很多企业仍然选择与中国银联继续合作。

由此可见，中国政府与央行可望在未来两年内逐渐对外资及全球性企业开放支付市场；届时将引入更多竞争，提升服务水平，惠及消费者。



mary.chong@kpmg.com  
+86 (21) 2212 3280



james.g.mckeogh@kpmg.com  
+852 2847 5018